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一家从事环境友好型、功能性高分子改性复合材料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精密注塑成型、高端模具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及相关服务。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一站式服务平台,从改性材料到精密注塑件、精密注塑模具的塑胶成型一体化的创新业务模式,改变塑胶成型行业的技术分散、效率低下、专业度低的供应格局。目标客户群体对公司的一体化技术解决方案及全方面的售后技术服务体系有较高的认可度,从而达到较大的客户黏度及较高的客户满意度。同时工艺链的完整性及专业性为客户提供柔性化、定制化的材料及服务,同时为客户提供成型工艺技术培训,技术输出,制件结构优化等增值服务,公司产品覆盖高性能高分子改性复合材料、精密注塑成型服务(含汽车零部件等)、精密模具设计开发、汽车用品(含儿童汽车安全座椅等)。

新材料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高新技术竞争的关键领域,奇德新材以“建世界一流企业、创民族知名品牌”是企业的愿景,“让世界品牌用上中国材料”是公司的使命。奇德新材作为一站式服务的智造专家,致力于研究、开发及推广环境友好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公司注重研发投入,拥有超过60项专利技术,其中发明专利20项,公司先后建设成广东省聚酰胺材料工程技术中心、省级民营科技企业、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并获得广东省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国家级创新创业大赛新材料组优秀奖等荣誉资质,2022年取得AEO高级认证资质、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并在2017年至2021年连续五年获评A级纳税人。

2022年,公司经营业绩及董事会运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2年度营业收入25,634.45万元,较上年度下降6,354.26万元,降幅19.86%,净利润为1,580.53万元,较上年度下降1,558.14万元,降幅49.48%,2022年度较上年度业绩下滑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①2022年受国际形势多变、宏观经济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造成下游客户需求疲软，或停工减产等现象，报告期公司国内销售平稳但略有下滑、出口销售额下降64.60%，导致公司整体营业额下降19.86%。

②为有效应对激烈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坚定追求实现高质量发展战略，持续通过管理升级、人才升级、产品服务升级推动企业客户升级和产业升级，公司加大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一批博士、硕士、985院校毕业的高精尖专业化人才，公司总人数亦增加9.57%，导致公司人力成本增加。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为扩大产品及市场竞争力，公司持续加大研发的投入，主要研发项目包括超高性能复合材料、汽车轻量化材料及汽车专用碳纤制品项目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6.25%（去年同期为4.83%），营业收入用于研发投入的比例增长29.44%。

2022年，是极具挑战的一年，面对挑战，公司持续加大创新投入，进行管理升级、人才梯队建设，进而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体系，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同时不断增加市场开发投入，扩大市场份额，进行客户升级，聚焦大客户开发，提升核心客户黏性。在全体奇德人的努力下，公司报告期内获得较好的经营成果：

①汽车领域，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市场开发成效明显，公司客户开发进度及销售势头良好，报告期内与多家汽车零部件主流配套供应商及新能源汽车主机厂达成合作，其中包括有廷锋、安道拓、麦格纳、合众、零跑、比亚迪等。

②公司不断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内控管理能力、经营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获得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认定，同时通过AEO海关高级认证。

③公司保持了较为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同时现金流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是16.14%，处于行业较低水平，资产质量整体良好；报告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入3240.94万元，良好的现金储备为公司未来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大变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对行业前景充满信心，会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计召开了六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各项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召开情况及表决内容如下：

(一)2022年4月15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2021年度董监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2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3. 《关于预计2022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5.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二)2022年4月28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三)2022年6月27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四)2022年8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4.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关于开展聚丙烯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五)2022年10月25日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

3. 《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

(六) 2022年12月09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关于拟设立境外子公司变更出资额的议案》

三、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和执行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一) 2022年5月6日召开了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2021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8.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以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预计2022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 2022年07月13日召开了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2022年09月13日召开了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1.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2022年11月14日召开了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1.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

四、公司董事会董事尽职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勤勉尽职，为公司的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依法运行。公司的经营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逐步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东会作出的决议能得到公司董事会的切实执行。没有发现公司董事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也没有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董事会2023年工作计划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为实现年度各项经营目标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持和保障，争取以优异成绩回报股东。重点工作计划如下：

1、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 202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计划，公司董事会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发展要求，引导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公司的战略目标，并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推动公司战略规划实施落地，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的利益。

2、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优化企业运营管理体系和风险防范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构建完善的治理体系，着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

4、加强学习培训，提升各董事的履职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切实有效地履行董事会职责，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